

秘密

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央文明办
中共中央党校
教育部
中国社会科学院
文件

中宣发（2004）13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宣传部、文明办、党校，教育厅（教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组（党委）解放军总政治部：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进一步推动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

性。马克思主义无神论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在初中中创造和积累了许多好的经验，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成效。现在，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面对改革发展稳定的新任务，面对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新的需求，面对与“法轮功”邪教组织和各种伪科学、迷信斗争的新情况，面对西方敌对势力利用宗教对我进行“西化”、“分化”的新动向，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对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首先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打牢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着眼于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我国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着眼于服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和全党全国工作大局，着眼于促进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以人为本，贴近实际、贴近行政法、贴近群众，努力增强工作

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坚持正面宣传教育为主，摆动事实、讲道理，耐心细致、潜移默化；坚持研究与宣传教育相结合，以研究成果充实宣传教育内容，用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研究深化。要紧紧抓住国民教育、传媒宣传、社科研究、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各级党校和行政院校培训等环节，抓住人们普遍关心的理论和实际问题，抓住党员干部和青少年这个重点，持之以恒、锲而不舍地开展工作，努力营造崇尚科学文明、反对愚昧迷信、抵制歪理邪说的健康风气和良好社会氛围。

三、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主要任务。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要以普及唯物论的基本观点和自然科学基本常识为重点，以破除愚昧迷信为着眼点，围绕宣传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方法的主题来进行。要加强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的研究和宣传教育，帮助人们认清人类社会发展的—般过程和普遍规律，增强坚持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针对当前部分人群中存在的愚昧迷信现象，加强自然科学特别是生命科学基础知识的研究和宣传教育，帮助人们科学认识宇宙和生命的起源、人类进化的规律，正确对待各种自然现象、自然灾害和生老病死。要加强健康文明生活方式的研究和宣传教育，帮助人们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科学合理地进行体育锻

炼、保健养生、饮食起居、观光旅游、休闲娱乐。要通过不懈努力，引导人们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树立科学的自然观、宇宙观、生命观，增强辨别唯物论与唯心论、科学与迷信、文明与愚昧的能力。

四、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作为国民教育和党校、行政学院教学培训的重要内容。各级各类学校是进行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的重要阵地，要围绕培育“四有”新人的目标，坚持国民教育与宗教分离的原则，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列入政治理论课、思想品德课和有关专业课程的教学大纲，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教育，切实保证教学内容和教学要求落实处。各级党校、行政学院作为党政领导干部和国家公务员培训的主阵地，要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作为重要内容列入教学计划，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教育。西部和边疆地区的党校、行政学院，要结合多民族多宗教的实际情况，适当加大对本地区领导干部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的比重。

五、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融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是人民群众移风易俗、改造社会的伟大创造，是开展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的重要载体。全国城乡广泛开展的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以

及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科教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文明风景旅游区”和“安全文明校园”等活动，在制定、设计项目、组织实施等各个环节，都要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纳入其中，并采取切实措施，制止、纠正各种宣扬迷信的不文明行为。要紧密切合干部群众生产生活的实际，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同移风易俗、树立文明新风结合起来，同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满足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结合起来，同普及法律法规知识、增强人们的法制意识结合起来，同普及科学知识、提高人们的科学素质结合起来，使广大群众在参与创建活动的过程中，思想受到教育，精神得到充实，境界得到提高。

六、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作为大众传媒的经常性工作。

大众传媒直接面向广大群众，传播速度快、覆盖面大、影响力强，是开展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的有效途径。广播、电视、报刊要发挥各自优势，根据不同受众特点，认真办好科教栏目、节目和理论专栏、专题，宣传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和科学知识。互联网快速便捷，交互性、开放性强，要在重点网站的首页和有关栏目，充实相关内容，加强网上评论、引导和管理，把互联网建成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宣传教育的阵地。要积极运用影视、戏曲、图书和电子出版物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

式，宣传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坚决打击宣扬迷信和歪理邪说的各类非法出版物。

七、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作为重点课题列入社会科学发展规划。深入开展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是繁荣哲学社会科学的一项重要任务。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和各类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要在相关学科发布的课题指南等导向性文件中设计无神论研究方面的内容，采取公开招标和特别委托相结合的方式，给予立项资助。要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联系当前国际国内形势，联系迷信、伪科学、邪教造成的严重危害，联系干部群众的思想实际，进行有针对性的研究，力争推出一批有理论深度、有学术价值、有社会影响的研究成果。要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办好无神论研究机构和高校有关专业，建立和培养一支用马克思主义武装起来的无神论研究工作队伍。开展宗教学中外学术交流和合作研究，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审批和备案制度。

八、切实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领导。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是一项长期而紧迫的重要任务。各级党委要把它作为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内容，纳入科学研究规划和宣传思想工作的总体部署，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制定具体规划，采取切实措施，精心组织实施。

要坚持全面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充分尊重每个公民信仰宗教的自由和不信仰宗教的自由，注意区分宗教与迷信的界限。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不断加强党性修养，牢固树立唯物主义的世界观，自觉做学习宣传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的表率。党政各有关部门、教学科研各有关单位和社会各有关方面，要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各尽其责，密切配合，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特点和规律，不断改进和创新工作内容、形式、方法和手段，努力提高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的水平。

(此页无正文)

(公章)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组织部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宣传部

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党校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国社会科学院

2004年5月27日

主题词：马克思主义 宣传教育 通知

报：中央政治局委员,候补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

送：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宣传部办公厅秘书处

2004年5月28日印发

(共印750份)